

证券代码：874751

证券简称：宏景电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芜湖宏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斯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股东利益，真实反映公司2025年度经营状况，根据《公司法》

《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现针对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事项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3）。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特编制《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特编制《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汇报总经理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根据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芜湖宏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聘请会计师出具的《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以 2026 年度的经营业绩和市场拓展情况为基础，结合公司 2026 年度战略规划及经营目标，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对 2025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将继续留存于公司。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务林、杨宠怀、古元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基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评价的情况，公司编制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告编号：2026-017）、《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芜湖宏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蔡斯瀛、付坤华、胡龙、郭旭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务林、杨宠怀、古元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研究，决定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务林、杨宠怀、古元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资金需求，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拓展及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公司合并报表内各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为本次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此次担保的具体起始日期、担保期限及金额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芜湖宏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行业情况和公司实际的基础上，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其他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基本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参照同地区、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薪酬制度按月发放；绩效薪酬需根据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结合非独立董事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综合确定。

#### 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 60,000 元，按季度平均发放。公司依法代为扣缴个人所得税后发放至独立董事本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务林、杨宠怀、古元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行业情况和公司实际的基础上，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和工作内容，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其薪酬由基本月薪和绩效构成。绩效年薪为浮动收入，主要根据企业经济效益完成情况、业绩考核结果、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业绩贡献及个人考核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于年度考核完成后发放。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郭旭、尹玉涛、付聪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务林、杨宠怀、古元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对本次会议尚需

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芜湖宏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芜湖宏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芜湖宏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芜湖宏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